

证券代码：000008

证券简称：神州高铁

公告编号：2019104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神州高铁”）于 2019 年 10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芜湖轨交合伙企业投资方案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7），根据事后审核，发现因工作人员疏忽，需对部分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一、概述

2、本次交易调整情况：

（2）差额补足义务约定

信托计划存续期享受 8%的固定年化收益率，神铁投资承担差额补足义务。

（3）回购义务约定

信托计划有权自受益权生效日起 24 个月后（以协议约定日期为准），向公司转让所持有的标的信托受益权及对应的其他所有权利及义务，公司同意受让，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7,000 万元。若公司于信托计划生效日起的 24 个月内完成对目标公司收购的，则信托计划提前终止，且公司不再负有信托文件项下的任何支付义务。

（4）鉴于上述公司对信托计划承诺的差额补足义务及回购义务，公司同意芜湖轨交取得并购目标公司的股权后，将其持有的目标公司不高于 70%的股权质押给信托计划。

更正后：

一、概述

2、本次交易调整情况：

（2）差额补足义务约定

信托计划在存续期享受 8%的固定年化收益，神州高铁承担差额补足义务。

（3）回购义务约定

信托计划成立满 24 个月（以协议约定日期为准），若标的公司未被收购的，则公司同意受让信托计划投资人所持有的标的信托受益权及对应的其他所有权利及义务，支付价款为“本金+收益”。若公司于信托计划生效日起的 24 个月内完成对目标公司收购的，则信托计划提前终止，且公司不再负有信托文件项下的任何支付义务。

除以上更正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31 日